

25S0000340500066826 评价实施公告

一、评价范围：养老护理员三级

二、评价对象：社会

三、报名条件：

1.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2.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3.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四、收费标准：理论考试费68元、实操380元

五、报名流程

(一) 报名方式：申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人员，可向江东颐养提出申请并填写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登记表》、近期免冠一寸照片2张、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资料。

(二) 联系方式：马鞍山江东颐养有限责任公司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
电话：2390123

(三) 准考证获取方式：现场领取或电子版发送个人邮箱

六、评价流程

(一) 评价依据标准及规范：以《国家职业技能标准》为内容依据，按照标准参照考试命题规则，重点考核本职业(工种)及岗位相关必备的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，考核技能人员执行操作规程、解决生产问题和完成工作任务等方面的实际工作能力。其中，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考核主要依据评价标准规范、题库命题技术规程等编制题库和命制试卷。

(二) 考试科目: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

(三) 考评方式: 采用理论知识考试、操作技能考核(含模块化考核、生产过程考核等)等方式开展考核认定。

(四) 考评时间及考场安排: 具体以考务安排为准。

(五) 成绩公布: 考试结束七个工作日江东颐养网站公布。

(六) 证书领取方式

(1) 邮寄领取: 证书邮寄请准确提供收件地址及电话, 以便证书快速顺利送达, 因投递信息有误或者不详尽导致证书无法送达的, 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(2) 考生现场领取: 携带本人身份证至江东颐养职业技能认定办公室领取。

(3) 培训机构代领: 培训机构需提供培训开班计划表及考生合格人员花名册。

七、评价机构内部督导电话: 0555-5189999

市人社部门监督电话: 0555-8880235

八、其它需要告知的事项

报名咨询电话: 0555-2390123